



陳雪屏

重建台灣教育基石的擘劃者

鄭玉卿(台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編撰

壹. 生平誌略



▲ 陳雪屏獨照
圖：陳棠先生提供

陳雪屏先生，江蘇宜興人，1900年11月1日生。先生生長於家教嚴謹的典型舊式家庭，年幼時受私塾教育，十一歲進入山東濟南的小學接受正式教育。中學畢業後，考上北京大學預科，決定攻讀哲學，曾遭父親反對，但其本著「讀書做事先決定方向，然後全力以赴。……決定審慎，隨時加以考量，必要時，在方式上稍做曲折圓衝」的態度，最後如願於1926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哲學系。而先生以上的這段自述，也是先生一生行事原則之最好註腳。

畢業後，即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主修心理學，次年獲心理學碩士學位。1930年，因健康因素返國，最初任教於東北大學，九一八事變後至北平避難，任北平師範大學教授。翌年，返回母校北京大學任教，先後擔任心理學系、教育學系教授、系主任和訓導長。

1937年，七七事變發生，國民政府積極抗日，文化、學術界極不安定之際，決定將北大、清華、南開南遷長沙，再遷至昆明，後合併為國立西南聯合大學。西南聯大由於教授陣容堅強，遂成為後方學術的重鎮。1941年左右，國家經濟困難，教育資源捉襟見肘，人心浮盪，國民政府抗日無暇他顧，共產黨便伺機在延安等地積極活動，試圖吸引青年以壯大勢力。先生見當時多位聯大教授與學生們，因憂心國事而致言論偏激，難以見容於政府，而為野心家和陰謀份子所利用，不停於校園中肇生事端，決定離開教職，受命擔任昆明地區三民主義青年團領導人。自此投入行政工作，致力於穩定師生情緒，端正青年學風，開始先生以一介知識份子轉而從政報國的生涯。



1945年抗戰勝利，先生奉命先行北返，負責接收北大校產，隨即奉教育部電令，成立「北平臨時大學補習班」，擔任總主任。自1945年冬至1946年6月止，將原十二所敵偽學校之學生，分為文、理、法、工、農、醫、師範、藝術等八個分班，依師資彈性增減課程，補習八個月後舉行考試，及格者依照志願分發北大、清華或南開大學就讀。先生了解當時校園已受共產黨滲透，陰謀製造破壞活動，決定以「安定人心」、「循常軌進行」、「建立讀書的意義」為原則，使莘莘學子之學習課程持續不斷，隔絕野心份子煽動顛覆的機會。如此使北平得以順利地完成艱鉅的復員工作，未如上海、南京、青島等地大學，發生大大小小的學潮，由此顯現出先生傑出的行政決策與實踐能力。

1947年，先生被徵調至南京，任中央青年部部長，疏導解決平、滬、武漢等地的學潮。1948年，孫科先生組閣，並頒佈由當時清大校長梅貽琦先生為教育部部長，然因清大淪陷，梅貽琦先生堅不就職，乃由先生(當時為教育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至1949年4月內閣改組得卸重任。先生代理部長雖僅四個月，時值戰禍蔓延，軍事時穩時亂，教育部隨同行政院其他部會搬遷，已無正常教育行政可言，徒有冗雜之庶務排山倒海而來。然先生不以為苦，任勞任怨掌理部務，擘劃部分大學渡江南遷，並多方籌措經費，安置由戰區南避的教員學生，使南遷學校得以維持正常上課，不管工作多麼繁細艱鉅，皆盡心盡力以謀成功之舉，輕名份求盡責的之義，實乃可敬之處。

1949年，先生應當時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先生之請，赴台任教育廳長一職，至1953年止，歷時約四年。先生深知教育為立國之根本，以「安定各級學校，實施計劃教育及戡建教育」三要項，進行各項重要改革，奠定日後台灣教育發展之基礎。1951年，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成立，先生受聘為中央改造委員，並兼第一組主任。1953年，卸下教育廳長職務後，受聘臺灣大學教授。1954年至1956年間，兼任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主任。民國1957年8月，擔任考選部部長。1958年7月，擔任行政院秘書長。民國1963年12月，轉任行政

院政務委員。1967年，擔任行政院籌辦九年國民教育專案小組召集人。1969年3月至1972年6月，擔任行政院研考會主任委員。1972年，辭職後奉聘總統府國策顧問，並先後兼任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建設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與主任委員。1990年6月，受聘為總統府資政。1999年4月12日因感冒轉為肺炎，病逝於台北中山醫院，享年九十九歲。

綜觀先生一生，屢居政府要職，於國家危急動亂之際，戮力國事、任勞任怨，挺身挑負教育重責，主持教育重建工作，維持教育傳承之命脈。今日台灣教育得以蓬勃發展，先生擘劃、奠基，實居功厥偉！然先生謙和儒雅，一生身居要職，參與密勿，為謹守國事機密，行事低調，加上兵馬倥傯，戰事紛擾，相關資料缺闕少有記載，而浩瀚功勳，又豈是三兩語所能窮盡。以下主要參考台灣省教育廳志、先生接受黃宜敏的訪問紀錄，以及先生本人的著述等文件，編撰先生於台灣教育相關事蹟，藉以表彰先生對台灣教育的具體貢獻。

貳. 實施計畫教育，重建台灣教育基石

1949年，內閣改組，何應欽將軍繼任行政院院長，先生得暫卸職務。未久，應台灣省陳誠主席之請赴台，陳誠主席敦請先生擔任教育廳長一職，並再三表示如此將屈就先生，然先生本輕名份、盡實責之態度，基於教育為國家積極重建之基礎，慨然答允為台灣教育盡一份心力。他曾於接受黃宜敏的訪問時，清楚說明當年他接任廳長的心情與想法。他認為一個國家如果不能積極建設教育，就會影響國家的基礎，大陸的淪陷便是最好的證明。他說：

「抗戰末期，國家財政異常艱困，最後兩三年中，物質逐漸影響精神，幾所著名大學遷到後方後，原有的設備無法充實，各種研究工作無法進行。……。共匪就利用這個時期，滲入教育文化界。…使當時學校變為不安而騷動的局面。抗戰勝利後，這種情形本來應該會好轉，但是不幸一方面因為共匪得



到蘇聯大量的接濟，本身坐大，更加擴大範圍，並由教育文化界滲透到社會各部門中。而我們累積了八年抗戰的疲因，加上復員以後，各收復區的行政更暴露了很多缺點，因此使匪徒陰謀得逞。當時知識界不滿現實，漸漸一部分對政府抱著對立態度，從1947年到1949年春這段時期，學校漸已形成不安的局面了。上海、南京、北平、武漢各大都市，幾乎無日無學潮，而當時很多大學教授對時局抱持超然的態度，認為教育不必過問政治，對於青年行動絲毫不加匡正，致使青年們失去了領導的主體。整個教育界民失去了重心，進而影響社會人心，加速了情勢的惡化。」

由於檢討大陸教育失敗最大原因，就是沒有計劃，沒有積極的建設。因此，先生接受台灣的教育行政工作後，決定先確立計劃，逐步實施，使教育能從消極變為積極，從破壞變為建設。乃於1950年5月30日，公布〈非常時期教育綱領實施辦法〉之有關各級學校及社教機關應行注意遵辦並加強推行事項，推動台灣首次的教育改革。同年11月，先生於〈本省教育五年來的回顧〉一文中表示，光復後台灣省的教育工作，大致上可簡單分為三個時期：第一期是長官公署教育處時期，教育工作重心是革舊佈新、創立規模。第二期是省教育廳成立到1948年底，重心係在於安定中求進步。第三期是1949年初至1953年，重點在實施計畫教育，完全根據 國父及當時蔣總統的教育思想與國家的需要，兼顧民族意識、民主精神、民生建設三方面，以創造三民主義的文化和建設三民主義的國家。

簡言之，所謂計劃教育，即是三民主義的教育。先生為了使教育的運轉納入正軌，當時推動計畫教育的重點，大致可有

下列四點：

一、國民無分貧富智愚，皆有受基本教育之機會：根據 國父遺教，應使人人



▲ 陳雪屏
圖：陳業先生提供

接受義務教育。台灣國民教育於日據時代，學齡兒童就學率最高紀錄為百分之七一·三一，這比率已遠較大陸為高。每年皆逐漸提高，設法使六足歲的兒童，都能有機會入學。

二、確立考試制度，拔擢優秀人才：使青年人人都有升學深造機會，以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矯正差別教育的流弊。

三、分派工作，人盡其才：對於受過相當訓練的青年，應該由政府統籌分發就業，以消除『畢業即失業』的不合理現象，從1949年起實施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就業輔導。四年中高職、師範、專科以上畢業生，經政府統籌分發就業者達一萬三千多人。對於安定社會，充實基層人才上，有極大意義。

四、配合政府政策，計畫教育發展：各類教育事業應由政府根據需要，配合政策，作有計劃的發展，並特別注意生產建設人才之養成，與生產技能之提高。

值得一提的是，在先生全力推動計畫教育期間，正值國民政府遷台，百廢待舉、諸事待興之非常時期，國家財政捉襟見肘，社會動盪紛亂不安，各項教育的推動必須面對更多的挑戰。但是，先生於廳長任內仍有許多顯著的進展與斐然的建樹。重點歸納如下：

一、質量並重，逐步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各項努力：

(一)量的擴充：

教育經費支出由光復初期低於5%，至1949年增為27.64%，之後至1953年皆保持在25%左右，為年度總支出比率最高之科目。各縣市的教育經費平均約佔35%，也超過憲法規定之比例。就理論上而言，高等教育應該是完全重質；中等教育質量並重；國民教育首先應注意量，使每個人都能接受國民教育。至1953年學齡兒童就學率，已增至87.75%，國民學校學生一百一十萬餘人；中等學校學生十五萬七千餘人；專科以上學生約達一萬二千人，補習學校學生十餘萬人。在設備與師資極度缺乏下，以當時



台灣八百萬人口，能有一百三十多萬人受各類教育，是項不錯的成就。

(二)質的提高：

由量的擴充進而質的提高，乃計劃教育中的一大重要關鍵。這部分可分為提高師資，充實設備兩方面。

1. 在提高師資方面：教育廳於1949年6月訂頒「台灣省提高各級學校師資素質辦法」，分期淘汰不合格師資。多方延聘教授學者，利用每年暑假辦理暑期講習會，調集各校較差教員，予以短期訓練。此外，採取考試檢定及介聘教員等方式，延聘非現任的優秀教師，遴介各校聘用。同時，亦藉由考核大量更換校長，以提升中小學校長人選，在台灣教育史上許多有名的優秀校長，如建國中學賀翊新、師大附中黃澂、第一女中江學珠、第二女中王亞權、成功中學左潞生和潘振球、新竹中學辛志平、高雄中學王家驥……等，均為先生當時聘任的校長。
2. 在設備方面，在1949年，政府對每一個小學生的負擔為一百五十七元，至1951年便達三百一十一元。此外，在職業學生原為二百六十四元，1951年便達一千一百零九元，在國家財政異常困難之下，各級學校的設備，卻年有增加實屬不易。更值得一提的是，先生在任期間更將資源委員會捐贈的文化建設經費（舊台幣八十億元），撥作充實台灣公私立各級學校圖書儀器之用。同時，為進一步充實各中小學的教學設備，更約定臺北工業專科學校自製物理儀器，以工本價格配售各校，博物標本模型及各科掛圖自行繪製，並洽商委請將日本賠償物資分發各校，以充實設備。

二、實施「非常時期教育綱領」：

以「民族精神教育、反共抗惡教育、文武合一教育、應變教育」為主要內涵，加強勘建教育，通令各級學校積極樹立學生中心思想，養成學生守法精神；加強其國家觀念，發揚民族固有道德與傳遞文化；提倡勞動生產運動；自1952年

起，各師範學校開始實施學生軍訓，1953年更擴及高中高職與大專院校，以加強有關戰事訓練和活動；展開反共抗俄宣傳，由教育廳函介《反共抗俄大單元設計教材教案》一書，提供各校普遍用；加強戰時後方勤務，自1952年起，對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施以一年之預備軍官訓練；保密防諜組織，並公布「實施戰區中等以上學校來台學生學習審查辦法」…等重要法令，實施相關之應變工作。

三、成立行政專科學校：

光復之後，地方基層的財稅和行政人員普遍缺乏，決定成立二年制「地方行政專科學校」（即後來中興大學法商學院（今國立臺北大學）之前身），一方面培育地方行政人才，一方面安插來台學人。後來證明此方案之功效，培育不少優秀的台籍行政人才，如徐立德便畢業於該校。

四、編撰統一教材：

光復後各級學校所採用的國定本教材，既不能適合當時學生之程度，亦不符合當時反共抗俄的國策需要。因此，先生領導教育廳的相關人員與專家學者，研擬並訂定了「台灣省各級學校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實施綱領」、「台灣省各級學校課程調整辦法綱要」、「策勵本省教育人員推行各種方案辦法」、「台灣省中等以上學校實施軍事訓練計畫綱要」、「策勵本省教育人員推行各種方案辦法」……等重要法規。舉辦教育會議，進行教重要議題的研討，以茲推動教育改革。另由教育廳編審委員聘請專家並徵詢各級學校教師的實際教學的意見，重新編訂各級學校教材，包括修訂四十種國民學校教科書，及各類職校特殊科目多種教本。

五、發展職業教育：

根據計劃教育的大原則，對於職業教育的發展，特別予以重視。職校的設備經費較一般中學超出一倍以上。此外，並集合各類專家學者的力量，從事職校教材的研究與編訂工作，一方面充實應有的設備，一方面也間接幫助各中小



學，可謂一舉數得。

六、強化師範教育：

先生認為要樹立台灣教育的新精神，必須先從教育者本身做起。在光復初期，由於日籍師資遣返，師資短缺情形十分嚴重，再加上學生人數劇增，教育廳除要求政府增設師範學校，盡量培養師資外，不得不透過簡單的審核過程，甄選通過筆試和口試，以補充大量缺額。待教育漸入常軌後，先生乃於1952年即提出「革命的人生觀、高度的責任心和深厚的教育愛」，呼籲教育者作為社會的導師之外，更加強師範教育的改進。例如：訂頒各級學校國語正音補救辦法，注重國語文的訓練，加強各師範學校學生之國語文程度，並嚴格淘汰能力不足者。此外，為了提高師範院校升學的程度，嚴格要求在學識上與技能上的各項訓練，乃舉辦師範生行動規範演習，嚴格要求師範生必須確實瞭解並做到以下三方面的規範：其一，國民學校對兒童所要訓練的生活規範；其二，國家對於公民所要求的品德和行為；其三，社會對於教師所要求的品格與風度。舉辦優秀師範生的選獎，以品德重於學業、實際行動重於言語和思想、勞動服務重於個人修養為標準，選出優秀師範生並予以物質的獎勵，藉以激勵師範生重視自己對國家社會的責任。此外，亦舉辦反共抗俄示範教學，提供有關教學的問題與意見交換，以收發揮民族精神教育的效果，裨益於教育改革的成功。

七、實施社會教育：

為普及國民教育與掃除文盲，訂定民眾教育五年計劃，透過補習學校和短期補習班，加強辦理成人補習教育，使不識漢字，不諳國語者，能在五年中識字、說國語、人人都能以國語溝通，能使政府的政策政令有效推行。總計各縣市籌辦民眾補習班三千班，使約十五萬人完成補習。此外，利用並擴充播音設備，組織流動教育施教團和電影巡迴工作隊，從事國語教學、法令解釋、生產指導和反共宣傳。同時，也明令各級學校校長平時多與家長會聯繫，敦請適當

人士擔任家長委員與會長，藉以透過學生家長，影響社會，共同致力於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的推行。

八、推行衛生教育：

藉由學校為中心，使在校兒童都能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進而推及家庭，影響社會，期能改善整個公共衛生，促進民族的健康，舉辦國校衛生導師訓練，分期完成一千二百位人員的訓練，全面展開學校環境衛生與學生個人衛生教育工作，實施步驟有以下三方面：

(一)實施學童缺點矯治：

除以X光透視，卡介苗接種，預防肺結核外，統籌購發砂眼藥、蛔蟲藥、DDT粉、癬藥水等類藥品，以求徹底的根治小學生最流行的砂眼、蛔蟲、皮膚病與頭虱等。

(二)督促各校經常實施衛生檢查：

配合各校衛生導師與部分護士，經常實施衛生檢查，並詳實記錄缺點通知家長力求改進。

(三)改進學校衛生設備：

在聯合國醫藥援華會和農復會組織的協助下，擇定設備較差學校，改善其衛生設備，包括廁所、飲水設備、溝渠等，工作成果斐然，受到國際的重視。

九、健全各級學校行政組織：

除了以上各項建設外，先生於教育廳長任內，訂定與修正多種教育基本法規，使各項教育行政工作實施有所依據，健全教育行政組織。重要法規計有：

(一)廳屬單位部分：1949年的教育廳中等學校教員檢定委員會組織規程、台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1951年的教育廳編審委員會組織規程。



(二)學校部分：1949年的私立短期補習班組織章程及學則通式；1950年的各級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1953年的各縣市立中等學校行政組織辦法。

(三)社教機構部分：1951年的省立博物館組織規程、各縣市立圖書館組織規程；1952年的省交響樂團組織規程、台灣書店組織規程。

當然，非常的時期有非常的作法。由於1948年大陸戰事逆轉，面對1949年4月以後大量撤退來台的部隊，行政措施首當「紓困」，再求「安定」。因此，台灣的教育除了落實計畫教育之外，也需因應時勢，進行「戡建」的準備，厲行各種應變措施。例如，要求各校盡量收容插班生，並於國校實施二部制，增加補習班，舉辦中學夜間部及補習學校，藉以安置



▲ 陳雪屏主持會議

圖：陳棠先生提供

戰區來台的兒童和青年；在沒有適當營房之情況下，令小學採用兩部制，讓軍隊暫借校舍駐紮，如此雖使學生的學業遭受影響，但確實對安頓國軍，鼓勵士氣有很大幫助。然凡此種種應急變通措施，皆為面對國家動亂的局勢，所不得已之作法。因此，先生亦同時積極洽請政府當局儘速趕造營房，並常與臺大傅斯年校長、師大劉真校長共商解決大計，盡可能利用大量來台的師資，充實各級學校的教導，使台灣的教育發展度過最艱困的一刻。到1951年以後，教育逐漸恢復正常，並設立省教育廳督學駐區視導制度，依照推動各級學校教育改造辦法，督導各級學校改進校務設施，落實教學訓導的預期成效。

綜而言之，先生於教育廳長任內，不僅推動教育改革，改進山地教育並配合中央推動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四大改造運動，進行教育改造工作，端正教育風氣，使青年樂於進修和學習，對國家社會有其積極意義，更奠定台灣教育蓬勃發展之基礎，厥偉之功難以言喻！

參. 鑽研學術工作，擘劃九年國教

1953年起到1972年為止，先生再度回到講授心理學的老崗位，期間曾出版《心理與教育》、《心理與人生》等著作，內容兼顧個人切身修為之道與國家社稷安定發展之方，其淵博的學識、銳利的觀察和縝密的思考，流露於字裡行間，在在顯現出先生深厚之學養與洞燭機先之睿智。



▲ 陳雪屏巡視校園

圖：陳棠先生提供

1954年至1956年，先生兼任政大復校的教育研究所主任，他曾表示，「教育應該是循序漸進，以往迫於局勢，都是在救急，講求時效，嚴格說起來，實在不能算是正軌的教育。此時才對正常教育的學制、師資、課程改革、研究工作方面有較具體的施行」。言詞間流露出對於過去應變之急的無奈，以及表達對教育發展的理念。同時，也為教育研究教導出如梁尚勇、高銘輝、許水德諸先生等不少教育行政的人才，而感到欣慰。先生愛才惜才、提攜後進之舉，亦昭然可見。

1967年，行政院應先總統 蔣公之命，成立九年國教專案小組，並請先生出任召集人。由於九年國教確定於1968年開辦，小組便於一年的時間積極就課程，經費、師資、編班等問題進行討論。經過十數次的會議，由小組擬定出施行的原則，如：經費的部分：以教育特捐彌補各縣市經費之不足；課程方面：採行能力分班，不擬升學者可偏重職業選修，欲升學者加強課業輔導；師資方面：以師大及各師專畢業生為主，不足者甄審代用師資替補之…等等。盡力合理解決基本問題後，擬出整個方案，再提行政院會，經兩次討論後，即成定案。

先生行事總力求盡己盡善，晚年接受黃宜敏的訪問時，回憶起這段籌劃九



年國教的歷程，不免感慨，他表示：

「雖然經小組會議逐項討論，基本問題大致獲得解決，短短一年功夫即行頒佈，致使國民教育有些先天不足，實施之後，很快的發現又有若干問題滋生，至今仍然無法完善解決。譬如能力分班問題，有些孩子因為智能及過去基礎較差，暫時不能升學，而被編入偏重職業訓練的就業班，失去了升學的機會；又如職業訓練問題，工科、家事、農科的職業教育因為設備不足，師資缺乏，一直都無法達到水準。縣市的教育經費也只顧及增班、建築、教具方面的經費，而沒有考慮增加職業訓練的經費。此外，像惡性補習問題，也一直沒有解決的辦法。……但當時若非 先總統催生，九年國民教育還不知要延到何年何月才辦得成。」

或許有了辦理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的深刻體會，先生再次面對因應時效的政策，不免增加了幾許感嘆。無怪乎他曾語重心長的說道，自己「這一生好像做了很多事，但回頭看來，又不免覺得有許多還可以做得更好一些」。事實上，即使後來離開教育界，先生亦總不忘關心教育及心理學研究的動向，期盼教育當局能不斷積極尋求改革之道，在不斷的求新求變之努力下，得到最適合國情的教育制度。可見先生早年以教育為終身職志，後雖投身政治，但仍以教育為救國之基礎而念茲在茲，關懷教育大業之永續發展。

肆. 盡己樂群，足為後人楷模

先生於1973年自臺大退休後，受聘為總統府國策顧問，同時，又身兼國家安全會議的國家建設委員會委員；並陸續擔任中央研究院評議員；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國科會及社會科學諮議委員；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名譽委員……等十數要職，繼續為國家社會貢獻智慧與經驗，精力過人，生活充實而愉快，直至1999年春，因感冒轉為肺炎，礙於年事已高病情未癒，是年4月12日病逝於台北中山醫院，享年九十九歲。

先生自幼飽讀詩書，琴棋書畫、詩詞歌賦無一不通，尤其精研書法，深羨趙松雪字體而摹寫有神；也精研范西屏奕藝而臨譜忘機；對收集印章與古墨多有心得，並可治印。這些閒情雅致之嗜好，皆為先生調劑身心、體力、幫助正業發展之助力，也形塑先生高雅的品味和曠達雍容的人生觀。回首先生一生的際遇，雖和許多學者一樣，在國家多難時勢危急之際，走上從政救國之路。然宦海浮沉數十年，無論在品德、事功與文章，望重士林，為人景仰，卻非人人皆可企及。綜觀先生一生行事風格與功績，其謹慎抉擇、因勢利導、全力以赴，但求不愧於心。以政務次長之名代部長之實而不求名，以部長之能就廳長之職而不求位，盡一己之能身兼各項無薪給職而不求利，對照他期勉青年後進做人誠實、不自私，以盡已、認真，負責的敬業精神，克盡職守，不辱使命之言詞，先生可謂以具體的行動，為世人做了最佳的詮釋與典範，實值得我們表彰效法。



參考文獻

- 中央日報（1999）。總統府資政陳雪屏病逝。1999.04.14，第四版。
- 周何總編撰（1992）。陳雪屏廳長行誼。收錄於**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志**（第二卷）。台中縣霧峰鄉：省教育廳。頁700～716。
- 何鳳嬌彙編（2000）。**九年國民教育資料彙編歷**。台北縣：國史館。
- 林新（1999）。陳雪屏（一九〇一～一九九九）。**中外雜誌**，第66卷第一期，頁89～93。
- 黃宜敏（1984）。教育界的老兵-陳雪屏先生。**台灣教育**，第408期，頁40～45。
- 教育部（1957）。**第三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台北：教育部。
- 陳雪屏（1950）。本省教育五年來的回顧。**教育輔導月刊**，第一卷一期，頁6～10。
- 陳雪屏（1951）。本省師範教育應有的動向。**教育輔導月刊**，第一卷五期，頁15～16。
- 陳雪屏（1952）。尊孔與敬師。**教育輔導月刊**，第二卷十期，頁4。
- 陳雪屏（1952）。本省教育的重大改革。**教育輔導月刊**，第二卷五期，頁4～5。
- 陳雪屏（1952）。樹立本省教育的新精神。**教育輔導月刊**，第二卷一期，頁6～7。
- 陳雪屏（1953）。本年師範教育運動的重點。**教育輔導月刊**，第三卷四期，頁4～5。
- 陳雪屏（1970）。**心理與人生**。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
- 陳雪屏（1970）。**心理與教育**。台北：雲天出版社。
- 陳雪屏（2006）。**心理學在中國**（從1920到1949年）。2006.03.17取自<http://www.psy.ntu.edu.tw/alumni/3-3.htm>
- 陳棠（1999）。陳雪屏先生事略。**國史館館刊**，第27期，頁213～214。